

## 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贺兰县人民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贺兰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721		591					
		721		591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法院依法履行各项职能,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各项支出及保障法院业务装备支出。预计年受理案件数量大于13000件,项目资金总额721万元,其中办案业务506万元,装备经费215万元。办公费100万元,邮电费25万元,差旅费30万元,维修(护)费45万元,劳务费140万元,委托业务费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万元,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10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65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50万元。				保障法院依法履行各项职能,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各项支出及保障法院业务装备支出。合理分配审判资源,通过推进两个一站式建设、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等工作,提升了审判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2.5	>13000件	12669件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4	1-3月受疫情影响	
		结案量	2.5	>11600件	12386件		2.5		
		设备采购任务完成数率	2.5	≥98%	100%		2.5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调试率	2.5	≥98%	100%		2.5		
		一审服判息诉率	5	>70.01%	91.99%		5		
		法官人均结案数	5	>334件	325.95		4.9	收案数减少	
	时效指标	结案率	2.5	>89.72%	97.99%		2.5		
		结案均衡度	2.5	>0.74	0.63		2.1	1-3月受疫情影响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2.5	>99.92%	99.98		2.5		
	成本指标	逆向指标“延长审限未结比”	逆向指标“延长审限未结比”	2.5	<0.2%		0	2.5	
			办公费	1	100万		100万	1	
			邮电费	1	25万		25万	1	
			差旅费	1	30万		10万	0.3	受疫情影响,出差减少
			维修(护)费	1	45万		45万	1	
			劳务费	1	140万		134万	0.9	
			委托业务费	1	33万		33万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33万		20万	0.6	受疫情影响,出差减少
			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1	100万		115万	1	
办公设备购置			1	165万	89万	0.5	项目按进度支付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1	50万	20万	0.4	项目按进度支付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	10	>1775万元	956万元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受疫情影响,收案减少	
		对提高办案质量的作用	5	显著	显著		5		
		对加快办案速度的作用	5	显著	显著		5		
		对及时调处各类纠纷的作用	5	显著	显著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推进审判方式改革的作用	15	显著	显著	15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20	满意	满意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总分						92.1	

附件1

## 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贺兰县人民法院聘用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贺兰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年度资金总额:				229		196		
	其中:财政拨款				229		1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书记员队伍,充实司法辅助人员,保障司法工作顺利进行。 2、保障34名聘用书记员人员经费支出共计229万元。				1、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书记员队伍,充实司法辅助人员,保障司法工作顺利进行。 2、保障34名聘用书记员人员经费支出及五险一金按时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书记员人数	10	34人	34人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10	
			质量指标	案件受理数	2.5	≥12701件	12669件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4
		质量指标	案件参评数	2.5	≥7774件	≥7774件		2.5	
			案件归档数	2.5	≥10039件	14546件		2.5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2.5	>99.92%	99.98		2.5	
		成本指标	工资总额	10	166万元	142万		8.5	人员增减变动
			五险一金单位部分总额	10	63万元	54万		8.5	人员增减变动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快办案速度的作用	10	显著	显著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对及时调处各类纠纷的作用	10	显著	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专业化、职业化的书记员队伍	20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20	满意	满意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 分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附件1

## 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贺兰县人民法院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贺兰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87		全年执行数		
		其中：财政拨款			30.87		20.6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贺兰县人民法院维修改造费用30.87万元				完成档案室改扩建工程，增加档案库容量，加强档案规范化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扩建规模	5	140平方米	140平方米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存放诉讼档案数量	5	>9万卷	>9万卷		5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	10	30.87万元	20.67万元		7	质保金未支付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办案质量的作用	20	显著	显著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规范档案标准化管理的作用	20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20	满意	满意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 分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